

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实丰文化”)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一、概述

近日, 公司营业执照、公司章程等需要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, 并取得了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, 相关登记信息如下:

- 1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440500193146857E
- 2、名称: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- 3、类型: 股份有限公司(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- 4、住所: 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澄华工业区
- 5、法定代表人: 蔡俊权
- 6、注册资本: 人民币捌仟万元
- 7、成立日期: 1992年09月04日
- 8、营业期限: 长期
- 9、经营范围:

| 变更前 | 变更后 |
|---|---|
| 研发、生产、销售: 玩具、模型、文具用品、婴童用品、体育用品、塑料制品、五金制品、工艺美术品; 动漫软件、游戏软件的设计、研发、制作(经营范围中凡涉专项规定须持有效专批证件方 | 研发、生产、销售: 玩具、模型、文具用品、婴童用品、体育用品、塑料制品、五金制品、工艺美术品; 动漫软件、游戏软件的设计、研发、制作(经营范围中凡涉专项规定须持有效专批证件方 |

| | |
|---|--|
| <p>可经营); 货物进出口, 技术进出口 (法律、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, 法律、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); 制作、复制、发行: 广播剧, 电视剧, 动画片 (制作须另申报) 专题、专栏 (不含时政新闻类), 综艺 (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4 月 25 日)。</p> | <p>可经营); 货物进出口, 技术进出口 (法律、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, 法律、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); 制作、复制、发行: 广播剧, 电视剧, 动画片 (制作须另申报) 专题、专栏 (不含时政新闻类), 综艺 (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4 月 25 日); 智能电子产品的研发、生产及销售, 机器人系统技术服务; 机器人和智能机器系统的技术研究、技术开发、生产及销售; 智能家居产品及系统的研发和销售; 通讯设备的研发和销售; 计算机软硬件及周边产品的设计、研发和销售; 计算机系统集成及企业信息咨询; 文化创意设计服务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)</p> |
|---|--|

二、备查文件

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《营业执照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十日